

证券代码：831638

证券简称：天物生态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预计募集资金及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事项。本次发行为发行对象部分确定的发行，拟发行 20,000,000 股，拟发行价格为 2.2 元/股，拟募集资金 44,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32,700,0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10,000,000.00
3	其他用途	1,300,000.00
合计	-	44,000,000.00

其中，公司拟使用 32,700,000.00 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如下：

序 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购买原材料	21,500,000.00
2	支付运费	6,000,000.00
3	职工薪酬	3,600,000.00
4	其他支出	1,600,000.00
合 计	-	32,700,000.00

（二）实际募集资金及资金使用安排

本次实际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3,880,000.00 元，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 44,000,000.00 元，主要原因为：拟认购对象乌鲁木齐高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因自身原因放弃认购 4,600,000 股，放弃认购金额 10,120,000.00 元。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实际认购情况，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时的投入安排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计划拟投入金额（元）	实际投入金额（元）
（1）补充流动资金		
购买原材料	21,500,000.00	17,380,000.00
支付运费	6,000,000.00	1,500,000.00
职工薪酬	3,600,000.00	2,100,000.00
其他支出	1,600,000.00	1,6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32,700,000.00	22,580,000.00
（2）偿还银行贷款/ 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3）其他用途	1,300,000.00	1,300,000.00
合 计	44,000,000.00	33,88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

（一）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情况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2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2年1月29日在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开立了本次定向增发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512010100101183237

公司子公司重庆市万州区德利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利原”）已于2022年3月14日在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开立了本次定向增发的募集资金专用户。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重庆市万州区德利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512010100166881133

上述账户仅用于存放2022年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截至2022年5月10日，本次发行的13名认购对象已将股票认购价款合计33,880,000.00元足额缴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5月24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认购缴款出具了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签署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22年5月24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

2022年5月24日，公司及子公司德利原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

（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已按照《定向发行规则》《定向发行指南》的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金额	33,88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三）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737,627.80
1、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支付	3,327,627.80
2、补充流动资金-运费支付	1,500,000.00
3、补充流动资金-职工薪酬支付	650,000.00
4、补充流动资金-其他支出	1,260,000.00
5、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10,000,000.00
（四）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349.38
（五）募集资金专户剩余金额	17,152,721.58

募集资金用途	计划投入金额(元)	实际已使用金额(元)
（一）补充流动资金	22,580,000.00	6,737,627.80
1、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支付	17,380,000.00	3,327,627.80
2、补充流动资金-运费支付	1,500,000.00	1,500,000.00
3、补充流动资金-职工薪酬支付	2,100,000.00	650,000.00

4、补充流动资金-其他支出支付	1,600,000.00	1,260,000.00
(二)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 其他用途	1,300,000.00	0
合 计	33,880,000.00	16,737,627.8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定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